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资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锦股份”）及控股子公司盘锦北方沥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沥公司”）生产加工的原料主要是原油，加工量分别为600万吨/年和200万吨/年，大部分来自海外采购，均以美元付款或以美元计价人民币结算。当前国际外汇市场受多重因素影响，例如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调整、地缘政治局势变化、国际贸易环境波动等，导致汇率走势的不确定性大幅提升，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特征日益明显，这种波动性给企业的进口原油采购业务带来了显著影响。

二、业务开展的必要性

开展货币类套期保值业务，可以有效锁定汇率，抵减汇率波动对进口原油成本产生的不确定性，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财务风险。通过运用远期外汇合约、外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企业可以提前锁定未来外币支付的汇率，从而降低汇率波动对经营成果的负面影响。从国际实践来看，成熟的企业普遍将套期保值作为汇率风险管理的基础工具。

通过套期保值工具的使用，企业可以更准确地预测未来的外汇收支情况，有助于更好地安排资金使用，合理规划生产、投资等活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一方面，准确的外币现金流预测可以帮助企业避免因汇率波动导致的资金缺口；另一方面，确定性的资金安排也能让企业更有效地利用短期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从整体上看，套期保值工具的运用使企业的资金管理从被动应对转向主动规划，提升了整体资金使用效率，为企业的经营发展提供了更坚实的资金保障。

三、业务开展方式

根据《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金融衍生业务管理办法》规定，华锦股份及北

沥公司拟新开展金融衍生业务，须经董事会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有权决策机构批准后向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提交资质申请材料，经集团公司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关业务。资质通过后长期有效，业务范围须在集团公司批复范围之内开展。

在取得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资质后，华锦股份每年应结合生产经营等情况制定各品种最大持仓规模的年度计划并报送集团公司，在集团公司批复的计划范围内开展业务操作。

四、预计开展的货币类套期保值业务情况

1.货币类套期保值交易品种

企业拟开展的货币类套期保值业务是指以货币或利率为标的资产的金融衍生工具交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合约、期权、掉期（互换）及其组合产品。

2.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华锦股份及北沥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相关规定执行。

五、业务开展具备的条件

1.有真实的外币贸易业务背景。华锦股份及北沥公司每年均需分别采购原油在600万吨/年和200万吨/年左右。

2.企业财务状况和资金实力良好，具有健全的风险管控制度和内控制度。

3.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防控机制。华锦股份及北沥公司从制度建设、人员配置、流程管控等方面强化风险防控机制，确保业务风险可控。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2日